

##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于 12 月 6 日在迁钢公司办公中心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7 人。王涛董事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刘建辉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4、会议由赵民革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章程及其附件的提案》**

本议案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

**议案二、《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非独立董事)**

## 的提案》

本议案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因工作调动，王涛董事(非独立董事)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鉴于此前公司已有 3 位董事辞职，董事会成员实际人数为 8 人。此次王涛同志辞职将导致董事会成员(《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 11 人)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8 人，因此王涛同志辞职须待缺额董事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生效。

针对上述 4 名缺额人选，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推荐王相禹、李明同志为新的董事人选(简历附后)。另一位拟推荐独立董事人选，内容详见议案三。第 4 位缺额董事人选，公司将按规定遴选后再履行批准程序。

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同意，并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 议案三、《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本议案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推荐叶林同志为新的独立董事人选(简历附后)。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同意，并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上述独立董事人选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案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四、《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

本议案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形成“高效联动、高效运营、高效发展”

管理机制,公司拟设立系统创新部;撤销能源环保部,分设为能源部、环境保护部。

### 议案五、《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授权委托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附：董事人选简历

#### 独立董事人选简历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6 日

## 董事人选简历

王相禹，男，1966年8月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曾任首钢运输部大修段内燃修理工，首钢第二炼钢厂炼钢车间党总支干事兼团总支书记、党委组织部干事、团委书记(副科级)，首钢总公司团委宣传部副部长、团委宣传文体部副部长，北京首钢篮球俱乐部副总经理，首钢总公司工会劳动生活部副部长、工会权益保障部副部长(河北省阳原县副县长岗位挂职)，首钢第二炼钢厂党委副书记兼纪委副书记，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高速线材厂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高速线材厂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首钢总公司冷轧镀锌薄板厂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首秦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首秦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工会主席、首秦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王相禹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明，男，1974 年 12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第三炼钢厂炼钢车间技术员、精炼车间负责人、精炼车间副主任、精炼车间副主任(主持工作)、精炼车间主任、技术科研科副科长(正科级)，首钢迁钢公司技术质量处处长助理兼技术科科长、技术质量处副处长，首钢迁钢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管理部党委副书记、部长。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营销管理部党委副书记、部长。

李明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独立董事人选简历

叶林，1963年11月生，法学博士学位。曾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民商法教研室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新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地石律师事务所律师。社会兼职包括，兼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法学会民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学会会长；全国人大财经委立法专家顾问、期货法起草组顾问、证监会行政处罚委员会顾问、中国保监会消费者保护局消费者保护社会监督员、中国保险学会法律专业委员会顾问、北京市高级法院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律师协会公司法委员会顾问、北京市律师协会公司法委员会顾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暨咨询委员会专家。

叶林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持有该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